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24日，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4月14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双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公司总经理傅双利先生代表公司管理层向董事会作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长傅双利先生代表公司董事会作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独立董事述职情况将向股东大会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190,957.76 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400,000 元（含税）。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9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关联董事傅双利、马颖波、傅泽宇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议案进行了审核。因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9 票回避。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五）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及《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完善。本次修订的公司治理制度明细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是
2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3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是
4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是
5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6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是
7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是
8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办法	否
9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	否
10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否
11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否
12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保密管理办法	否
13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	否
14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否

15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否
16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各制度全文。

本议案中的序号 1 至 7 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基于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